

國立員林農工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

申請/申復 委任書

- 性侵害
- 性騷擾
- 性霸凌
- 教職員工涉及違反專業倫理

茲委任受任人_____（與疑似被害人關係：_____）為

事件之 申請 申復 代理人，就委任人因受校園性別事件所提起之申請/

申復事件，有為一切申請/申復行為之權，並有無撤回申訴之特

別權限。爰依規定提出本委任書。

此致

國立員林農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委 任 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受 任 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